



广东利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Guangdong Licheng Detection Technology Co., Ltd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LC-DH212608

委托单位: 迪爱生合成树脂(中山)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: 迪爱生合成树脂(中山)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地址: 广东省中山市中山火炬开发区十涌路15号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样品种类: 废气

报告日期: 2021年11月13日

编制人: 

审核人: 

签发人: 

签发日期: 2021.11.13



报告说明

- 一、 本公司保证检/监测的公正、科学、准确和高效，对检/监测数据负责，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- 二、 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国家有关技术标准、技术规范或相应的检验检测规定执行。送样检测仅对收样负检测技术责任；现场采样仅对当天采集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。
- 三、 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名无效。
- 四、 报告涂改或无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“CMA 章”均无效。
- 五、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检/监测报告。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“CMA 章”无效；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- 六、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来电，否则逾期不予受理。

地 址：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东苑南路 139 号 B 栋四楼

邮 编：528400

联系电话：0760-88827058

传 真：0760-88260558

网 址：www.gd-licheng.com

电子邮箱：admin@gd-licheng.com



一、检测目的

受迪爱生合成树脂(中山)有限公司委托,广东利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迪爱生合成树脂(中山)有限公司运营过程中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检测。

二、检测情况

采样时间: 2021年11月10日

采样人员: 廖晓明、杨昊

检测点位: 废气设施处理前排放口、废气设施处理后排放口

分析时间: 2021年11月11日

分析人员: 王宇洁

三、检测结果

表1 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排气筒高度(m)	标况烟气流量(m ³ /h)	检测结果		参考限值	
				排放浓度(mg/m ³)	排放速率(kg/h)	排放浓度(mg/m ³)	排放速率(kg/h)
废气设施处理前排放口	VOCs	-	2444	0.78	1.91×10 ⁻³	/	/
废气设施处理后排放口	VOCs	5	6178	0.02	1.24×10 ⁻⁴	90	0.16

备注: 1、本次检测结果只对当次采集样品负责;
2、参考限值由客户提供,本次参考限值标准为:《表面涂装(汽车制造业)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(DB44/816-2010)表2 II时段;
3、排气筒低于15m时,其排放速率限值按外推法计算结果的50%参考;
4、“/”表示参考限值没有要求或不适用;
5、VOCs在喷淋处理设施前后不同时间内采样。

四、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方法检出限

样品类别	项目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采样仪器及编号	检测仪器及编号	方法检出限	单位
废气	1	VOCs	DB 44/816-2010 (附录 E)	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/S0021-013	气相色谱仪/S0004-002	0.01	mg/m ³

报告结束